

國立中正大學體育中心第 156 次中心會議紀錄

時 間：103 年 12 月 24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10 分

地 點：體育中心第一會議室

主 席：廖主任俊儒

記錄：張小美

出席人員：王秀華組長、陳俊民組長、李淑芳組長、張小美組員、陽愛珍小姐、王揚昇先生、彭珈瑩小姐（產假）、古鈴婉小姐、林書寧、張育慈小姐、陳奇鈺先生、王文輝先生、江宏章先生、江永堪先生、劉孟修先生，黃坤鈴先生、羅愿先生（請假）

壹、主席致詞：略

貳、三組組長報告：略

參、宣讀上次會議紀錄（如附件一）

決定： 確認

肆、報告事項

報告事項一

報告單位：中心

案由：有關 12 月 27 日補上班乙案，提請報告。

說明：

- 一、 依據人事室 103 年 11 月 13 日電子信件辦理。
- 二、 中華民國 104 年開國紀念日適逢星期四，其後一日上班日（1 月 2 日）為星期五，該上班日調整放假，並於 103 年 12 月 27 日（星期六）補行上班。

決定：洽悉

報告事項二

報告單位：中心

案由：有關 104 年寒暑假期間彈性休假（以下簡稱寒暑休）案，提請報告。

說明：依據 103 年 12 月 19 日人事室電子文辦理，擷取如下：

- （一）104 年度寒休 2 日、校際活動 2 日、暑休 8 日，各組同仁中午時段需輪值提供服務，以利師生洽公。
- （二）104 年度寒休 2 日，自 1 月 26 日起至 2 月 16 日止，由同仁自行安排，但各組業務須能運作；每週三為共同上班日，除出國外，不宜安排寒休，如有其他特殊原因，應專案簽准。
- （三）除夕前一日（2 月 17 日）及大年初六（2 月 24 日）不放假。
- （四）安排寒休時，請至差勤系統申請，假別請點選「寒假（行政人員寒假彈性休假）」，每次至少半日。

決定：洽悉

報告事項三

報告單位：營運開發組

案由：有關體育中心 104 年度各組經費分配，提請報告。

說明：

- 一、104 年度體育中心業務費所獲款項為 115 萬元，較 103 年短少 9 萬元。
- 二、依往例分配 104 年度中心辦公室與各組之業務費使用比例與金額為：教學活動組 70%(80.5 萬元)、中心辦公室 20%(23 萬元)、場地器材組 5%(5.75 萬元)、營運開發組 5%(5.75 萬元)。

決定：洽悉

伍、提案討論

提案討論一

提案單位：教學活動組

案由：為落實體育課程三級三審，擬新增教學活動組課程委員會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 103 年 10 月 9 日通識教育自我評鑑實地訪評報告建議事項：項目二第 5 點：「體育中心開課提通識教育委員會報告，並未有實質之課程審查機制，宜改善。」
- 二、為落實體育課程三級三審，課程委員會組織層級擬由「中心課程委員會—通識教育委員會—校課程委員會」調整為「教學活動組課程委員會—中心課程委員會—校課程委員會」，擬新增「教學活動組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
- 三、檢附「教學活動組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如附件二)。

決議：修正後通過。

提案討論二

提案單位：中心

案由：為落實體育課程三級三審，擬修訂本中心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 103 年 10 月 9 日通識教育自我評鑑實地訪評報告建議事項：項目二第 5 點：「體育中心開課提通識教育委員會報告，並未有實質之課程審查機制，宜改善。」
- 二、為落實體育課程三級三審，課程委員會組織層級擬由「中心課程委員會—通識教育委員會—校課程委員會」調整為「教學活動組課程委員會—中心課程委員會—校課程委員會」，擬修訂「體育中心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
- 三、檢附體育中心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條文(如附件三)。

決議：修正後通過。

提案討論三

提案單位：中心

案由：有關本中心體育快訊提交，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為使全校師生知悉本中心各組最新活動訊息，請各組於每月 20 日前將下個月已規劃辦理之活動內容、時間與相關資訊電子檔（字體-16 標楷體）寄至中心信箱，以利彙整後於每月 5 日寄出（逾期視同無最新訊息）。
- 二、為利 1 月份快訊彙整，本次體育快訊請各組於 12 月 25 日(四)中午前寄至中心信箱。

決議：

- 一、請各組每月至少提 1 則訊息，以條列呈現並將完整內容加以連結，提於每月中心會議中報告。
- 二、1 月份之體育快訊修正於 12 月 30 日前依規定將電子檔寄至中心辦公室。

提案討論四

提案單位：教學活動組

案由：有關本校各運動代表隊使用中正大學運動代表隊名稱於郵局開立專戶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運動代表隊經費核發後多由各隊隊長或負責財務幹部自行管控並存於私人帳戶，往往於交接時常有不便之處。
- 二、為使校隊方便管控經費，關於各校隊以中正大學運動代表隊名義於郵局開立專戶事宜，提請討論。

決議：通過。

提案討論五

提案單位：中心

案由：有關 104 年各組業務推動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為使 104 年各組業務推動更加順暢，請各組檢討 103 年之業務並著手準備 104 年度預計推行之工作，於下次中心會議中報告。

決議：請各組同仁著手準備並提列重大事項於下次中心會議中報告。

伍、臨時動議：

臨時動議一

案由：有關學生會針對體育館建議事項後續改善情形，提請討論。

決議：請場地器材組依問題改善情形儘速回覆。

臨時動議二

案由：有關專兼任教師反映冬季下午上課燈光太暗及教學器材不足，提請討論。

決議：

- 一、 請場地器材組自即日起到學期末前下午提前至 4:30 開燈。
- 二、 器材請優先補足上課所需用物，並將一般借用與上課用器材加以區分，以延長器材使用年限。

陸、散會：14:30